

## 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提高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管理水平，充分调动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，按照责、权、利对等原则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的基础上，制订本薪酬方案。

### 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二、薪酬方案

1、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/年；

2、内部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，不再领取董事、监事职务津贴。

3、外部董事、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津贴，因出席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依照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，由公司承担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1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四、本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施行，修改时亦同。

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2日